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6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2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刘江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陈静女士,独立董事樊勇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三)15: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4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按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5 号、准则解释第 16 号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5 号、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作出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即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5 号、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作出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修订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2022 年 12 月 13 日修订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5 号、准则解释第 16 号作出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7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5,286,230.65	70,724,806.70	7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54,292.45	-12,109,736.26	1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59,103.04	-13,744,968.09	1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848,202.87	-3,710,708.85	-3,318.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1	-0.0448	1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0	-0.0448	1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0.86%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81,375,083.02	2,574,137,690.02	-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94,504,816.46	1,501,453,669.07	-0.4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4,999.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600.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790.11	
合计	304,810.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4,080,663.06	-100.00%	主要系计入应收款项融资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740,438.83	8,721,438.90	57.55%	主要系本期支付履约保证金所致
合同负债	66,494,862.53	47,597,144.82	39.70%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应交税费	7,918,665.56	39,749,568.33	-80.08%	主要系本期缴纳增值税及附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765,571.18	163,825.48	977.71%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款项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年初至期末余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5,286,230.65	70,724,806.70	77.15%	主要系产能提升,产品交付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92,695,539.84	50,127,196.26	84.92%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727,541.36	1,020.00	71,227.58%	主要系因增值税政策调整缴纳的附加税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5,319,188.33	18,212,813.97	39.02%	主要系股权激励成本摊销所致
财务费用	-189,347.94	-281,547.33	-32.75%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474,070.58	837,299.58	-43.38%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193,424.66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04,277.40	1,850,103.37	-94.36%	主要系冲回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575.22	-100.00%	主要系上期处理废旧物资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年初至期末余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48,202.87	-3,710,708.85	-3,318.44%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较上年减少,支付税金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4,765.89	-7,814,144.85	-11.91%	主要系本期未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914.29	1,439.40	-38,165.46%	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140,883.05	-11,523,414.30	-1,081.43%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较上年减少,支付税金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国有法人	40.03%	110,063,006.00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	4,348,297.00			
四川华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3,159,000.00			
周文梅	境内自然人	1.04%	2,851,210.00			
陈静	境内自然人	0.96%	2,650,091.00	1,987,568.00		
刘类骥	境内自然人	0.95%	2,619,691.00	1,964,768.00		
尹湘艳	境内自然人	0.92%	2,540,301.00	1,905,226.0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87%	2,405,35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材料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5%	2,049,88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长期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2,006,361.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110,063,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63,006.00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348,2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8,297.00
四川华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5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9,000.00
周文梅	2,851,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1,210.0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405,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5,35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材料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49,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9,88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长期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3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6,361.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2,003,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3,21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58,7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8,79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68,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8,93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与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1,932,480.01	787,525,448.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286,357.03	281,888,389.25
应收账款	581,080,020.89	562,759,368.62
应收款项融资		4,080,663.06
预付款项	32,448,072.66	25,124,666.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40,438.83	8,721,438.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5,550,816.61	583,283,944.44
合同资产	1,902,525.71	2,099,977.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54,608.71	4,146,549.58
流动资产合计	2,170,895,320.45	2,259,630,446.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1,556,159.06	275,718,246.38
在建工程	15,406,572.77	14,661,812.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86,075.78	4,784,809.95
无形资产	8,870,547.53	9,081,967.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60,407.43	10,260,40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479,762.57	314,507,243.69
资产总计	2,481,375,083.02	2,574,137,690.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9,302,931.93	370,263,859.17
应付账款	411,512,064.20	451,428,903.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494,862.53	47,597,144.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918,665.56	39,749,568.33
其他应付款	109,295,911.62	112,194,037.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3,807.14	1,525,689.57
其他流动负债	1,765,571.18	163,825.48
流动负债合计	937,833,814.16	1,022,923,028.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72,692.29	3,272,232.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175,000.04	45,500,000.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8,760.07	988,760.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036,452.40	49,760,992.36
负债合计	986,870,266.56	1,072,684,020.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4,959,040.00	274,959,0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8,073,674.07	444,168,234.23
减:库存股	60,699,955.20	60,699,955.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972,394.09	107,972,394.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4,199,663.50	735,053,95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4,504,816.46	1,501,453,669.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4,504,816.46	1,501,453,66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81,375,083.02	2,574,137,690.02

法定代表人:赵晓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利强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5,286,230.65	70,724,806.70
其中:营业收入	125,286,230.65	70,724,806.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6,807,020.29	86,746,848.06
其中:营业成本	92,695,539.84	50,127,196.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27,541.36	1,020.00
销售费用	11,501,015.86	11,512,538.79
管理费用	25,319,188.33	18,212,813.97
研发费用	6,753,082.84	7,174,826.37
财务费用	-189,347.94	-281,547.33
其中:利息费用	56,975.31	96,807.66
利息收入	320,755.01	391,003.77
加:其他收益	474,070.58	837,299.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3,424.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277.40	1,850,103.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548.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5.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0,887,893.16	-12,139,638.53
加:营业外收入	33,600.71	29,902.27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10,854,292.45	-12,109,736.2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54,292.45	-12,109,736.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54,292.45	-12,109,736.26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54,292.45	-12,109,736.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54,292.45	-12,109,736.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01	-0.04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00	-0.04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赵晓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利强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500,512.91	198,924,077.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000.79	937,50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77,513.70	199,861,58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704,930.56	133,465,419.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75,569.90	45,317,911.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518,478.22	15,360,248.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26,737.89	9,428,71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925,716.57	203,572,29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48,202.87	-3,710,708.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3,424.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200,404.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44,765.89	9,014,549.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4,765.89	159,014,54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4,765.89	-7,814,14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9.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914.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914.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914.29	1,439.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140,883.05	-11,523,414.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525,448.77	411,328,581.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384,565.72	399,805,166.87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1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000592 号),公司 2022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499,900.85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249,990.0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735,053,955.95 元。

公司以总股本 274,959,04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次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1,243,856.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6.66%。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82,487,712 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 357,446,752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本次转增金额未超过公司报告期末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较为稳定,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四、相关审核、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274,959,0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长远发展以及股东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274,959,0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并同意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3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进行了确认,并预计了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关联董事赵晓虎先生、徐建平先生、陈玉立女士对该事项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同意。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股东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于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此项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23 年度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及其下属单位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销售产品/提供劳务、采购原材料、水电气/接受劳务、租赁等,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70,300.00 万元。上年度公司与中国电科及其下属单位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63,631.14 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提供劳务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产品、劳务	市场定价原则	58,000.00	7,256.91	53,745.69
向关联人采购/接受劳务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原材料、水电气、劳务	市场定价原则	12,000.00	4,941.65	9,664.66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租赁房屋	市场定价原则	300.00	60.76	220.79
合 计				70,300.00	12,259.32	63,631.14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因生产经营需要,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了必要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发生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554.34	55,000.00	0.46%	-2.28%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44,875.91		37.06%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1,387.24		1.15%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73.18		0.06%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631.92		0.52%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343.05		0.28%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44.66		0.04%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八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31.35		-0.03%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九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2,247.36		1.86%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638.41		0.53%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二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20.22		0.02%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六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107.96		0.09%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八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310.46		0.26%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一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2.71		0.00%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12.59		0.01%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一研究所及下属企业	销售电子产品	12.50		0.01%		
销售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二研究所及下属企业